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何素勤

電話：05-3620123#8958

電子信箱：canie82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阿里山鄉山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1101722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500000A_1110172275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10172275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「112年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獎」徵件期間自111年9月1日起至同年10月31日止(郵戳為憑)，請踴躍推薦所屬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7月12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1240252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表揚對象包含：

(一)團體獎：公私立幼兒園、學校、學校認可之學生社團(團隊)。

(二)終身奉獻獎及個人獎：學校教職員工生及實際從事本土語言推展之個人。

三、請各幼兒園及學校，踴躍推薦具下列事蹟的個人或團體：

(一)長期致力本土語言之推動工作，足為社會典範之個人。

(二)從事本土語言之創作、展演、傳播或推廣，足以振奮人心。

(三)從事本土語言復育、調查、研究或出版，具相當成效。

嘉義縣阿里山鄉山美國民小學



(四) 捐資成立或充實有關本土語言之圖書館、博物館或其他文教設施，影響深遠。

(五) 捐贈、捐助及成立推展本土語言著有績效之團體，貢獻卓著。

四、本活動採推薦方式辦理，詳細資訊可參看「教育部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獎」專網(<https://nlaward.moe.edu.tw/>)。

五、本案委託「傳動數位設計印刷有限公司」辦理，相關問題請電洽服務窗口陳書璿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2-81010555分機202，推薦資料請郵寄：110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5段7號20樓E室（請註明『112年本土語言傑出貢獻獎』）。

六、檢附「教育部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團體及個人實施要點」及活動電子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教育處幼兒教育科

